

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 2010 年 11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鹏华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674 号文）核准，进行募集，并经中国证监会基金部 2010 年 12 月 28 日下发的《关于鹏华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备案确认的函》（基金部函[2010]793 号文）确认合法备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 2010 年 12 月 28 日正式生效，基金管理人于该日起正式开始对基金财产进行运作管理。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其他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与基金托管人相关信息更新部分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7 年 12 月 27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7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 1、名称：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 43 层
- 3、设立日期：1998 年 12 月 22 日
- 4、法定代表人：何如
- 5、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 43 层
- 6、电话：（0755）82021233 传真：（0755）82021155
- 7、联系人：吕奇志
- 8、注册资本：人民币 1.5 亿元
- 9、股权结构：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500	50%
意大利欧利盛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 （Eurizon Capital SGR S.p.A.）	7,350	49%
深圳市北融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	1%
总 计	15,000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何如先生，董事长，硕士，高级会计师，国籍：中国。历任中国电子器件公司深圳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处处长、总会计师、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深圳发展银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党委委员、副董事长、行长、党委副书记，现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邓召明先生，董事，经济学博士，讲师，国籍：中国。历任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讲师、中国兵器工业总公司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处长、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证监会第六、七届发审委委员，现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党总支部书记。

孙煜扬先生，董事，经济学博士，国籍：中国。历任贵州省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科员、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副处长、深圳证券结算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深圳证券交易所首任行政总监、香港深业（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香港深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行政总裁、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顾问。

Massimo Mazzini 先生，董事，经济和商学学士。国籍：意大利。曾在安达信（Arthur Andersen MBA）从事风险管理和资产管理工作，历任 CA AIPG SGR 投资总监、CAAM AI SGR 及 CA AIPG SGR 首席执行官和投资总监、东方汇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CAAM SGR）投资副总监、农业信贷另类投资集团（Credit Agricole Alternative Investments Group）国际执行委员会委员、意大利欧利盛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Eurizon Capital SGR S.p.A.）投资方案部投资总监、Epsilon 资产管理股份公司（Epsilon SGR）首席执行官，欧利盛资本股份公司（Eurizon Capital S.A.）（卢森堡）首席执行官和总经理。现任意大利欧利盛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Eurizon Capital SGR S.p.A.）市场及业务发展总监。

Andrea Vismara 先生，董事，法学学士，律师，国籍：意大利。曾在意大利多家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先后在法国农业信贷集团（Credit Agricole Group）东方汇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CAAM SGR）法务部、产品开发部，欧利盛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Eurizon Capital SGR S.p.A.）治理与股权部工作，现在担任意大利欧利盛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Eurizon Capital SGR S.p.A.）董事会秘书兼任企业事务部总经理，欧利盛资本股份公司（Eurizon Capital S.A.）（卢森堡）企业服务部总经理。

周中国先生，董事，会计学硕士研究生，国籍：中国。曾任深圳市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定价中心经理助理；2000 年 7 月起历任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财务总部业务经理、外派财务经理、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部副总经理、资金财务总部副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总部总经理。

史际春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博士，国籍：中国。历任安徽大学讲师、中国人民大学副教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兼任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和法制委员会委员。

张元先生，独立董事，大学本科，国籍：中国。曾任新疆军区干事、秘书、编辑，甘肃省委研究室干事、副处长、处长、副主任，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研究室主任，中国银监会政策法规部（研究局）主任（局长）等职务；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200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长兼党委副书记。

高臻女士，独立董事，工商管理硕士，国籍：中国。曾任中国进出口银行副处长，负责贷款管理和运营，项目涉及制造业、能源、电信、跨国并购；2007 年加入曼达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现任曼达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执行合伙人。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黄俞先生，监事会主席，研究生学历，国籍：中国。曾在中农信公司、正大财务公司工作，曾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监事，现任深圳市北融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冰女士，监事，本科学历，国籍：中国。曾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会计、上海营业部财务科副科长、资金财务部财务科副经理、资金财务部资金科经理、资金财务部主任会计师兼科经理、资金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资金财务总部副总经理等，现任国信证券资金财务总部副总经理兼资金运营部总经理、融资融券部总经理。

SANDRO VESPRINI 先生，监事，工商管理学士，国籍：意大利。先后在米兰军医院出纳部、税务师事务所、菲亚特汽车发动机和变速器平台管控管理团队工作、圣保罗 IMI 资产管理 SGR 企业经管部、圣保罗财富管理企业管控部工作、曾任欧利盛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Eurizon Capital SGR S.p.A.）财务管理和投资经理，现任欧利盛资本资产管理股份公司（Eurizon Capital SGR S.p.A.）财务负责人。

于丹女士，职工监事，法学硕士，国籍：中国。历任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 年 7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监察稽核部法务主管，现任监察稽核部总经理助理。

郝文高先生，职工监事，大专学历，国籍：中国。历任深圳奥尊电脑有限公司证券基金事业部副经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2011 年 7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登记结算部总经理。

刘焱先生，职工监事，管理学硕士，国籍：中国。历任毕马威（中国）管理顾问公司咨询顾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0 月加入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首席市场官兼市场发展部、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何如先生，董事长，硕士，高级会计师，国籍：中国。历任中国电子器件公司深圳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处处长、总会计师、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深圳发展银

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党委委员、副董事长、行长、党委副书记，现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邓召明先生，董事，总裁，经济学博士，讲师，国籍：中国。历任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讲师、中国兵器工业总公司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处长、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证监会第六、七届发审委委员，现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党总支书记。

高阳先生，副总裁，特许金融分析师（CFA），经济学硕士，国籍：中国。历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经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价值增长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基金裕泽基金经理、基金裕隆基金经理、股票投资部总经理，现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邢彪先生，副总裁，工商管理硕士、法学硕士，国籍：中国。历任中国人民大学校办科员，中国证监会办公厅副处级秘书，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证券投资部处长、股权资产部（实业投资部）副主任，并于2014年至2015年期间担任中国证监会第16届主板发审委专职委员，现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高鹏先生，副总裁，经济学硕士，国籍：中国。历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法律部监察稽核经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副总经理、监察稽核部总经理、职工监事、督察长，现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电子商务部总经理。

苏波先生，副总裁，管理学博士，国籍：中国。历任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研究所副所长、投资部经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渠道服务二部总监助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助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机构理财部总经理、职工监事，现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高永杰先生，督察长，法学硕士，国籍：中国。历任中共中央办公厅秘书局干部，中国证监会办公厅新闻处干部、秘书处副处级秘书、发行监管部副处长、人事教育部副处长、处长，现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韩亚庆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国籍：中国。历任国家开发银行资金局主任科员，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投资部副调研员，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监，现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王宗合先生，国籍中国，金融学硕士，12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经在招商基金从事食品饮料、商业零售、农林牧渔、纺织服装、汽车等行业的研究。2009 年 5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食品饮料、农林牧渔、商业零售、造纸包装等行业的研究工作，担任鹏华动力增长混合（LOF）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担任权益投资二部总经理。2010 年 12 月担任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02 月至 2011 年 03 月担任鹏华动力增长混合（LOF）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06 月担任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07 月担任鹏华品牌传承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2 月担任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04 月担任鹏华金鼎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06 月担任鹏华金城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2 月担任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7 月担任鹏华中国 50 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9 月担任鹏华策略回报混合基金基金经理。王宗合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本基金基金经理管理的其他基金情况：

2011 年 02 月至 2011 年 03 月担任鹏华动力增长混合（LOF）基金基金经理

2012 年 06 月担任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2014 年 07 月担任鹏华品牌传承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2014 年 12 月担任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基金基金经理

2016 年 04 月担任鹏华金鼎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2016 年 06 月担任鹏华金城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2017 年 02 月担任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2017 年 07 月担任鹏华中国 50 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2017 年 09 月担任鹏华策略回报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本基金历任的基金经理：

2010 年 12 月至本更新招募书截止日

王宗合先生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情况

邓召明先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总支书记。

高阳先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邢彪先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高鹏先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韩亚庆先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

梁浩先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经理，鹏华新兴产业混合、鹏华研究精选混合基金经理。

赵强先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资产配置与基金投资部 FOF 投资副总监。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640,625.71 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218 人，平均年龄 30 岁，95% 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7 年 6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745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四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54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四）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工作，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继2005、2007、2009、2010、2011、2012、2013、2014年八次顺利通过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是否充分的最权威的SAS70（审计标准第70号）审阅后，2015年、2016年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均通过ISAE3402（原SAS70）审阅，迄今已第十次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表明独立第三方对我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ISAE3402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控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4、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管理部门改进。

（3）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 数据安全控制。我们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 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 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五、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有关基金法规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对象、基金投融资比例、基金投资禁止行为、基金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

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其中对基金的投资比例的监督和核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后六个月开始。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法》、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或有关基金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确认。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于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 43 层

电话：（0755）82021233

传真：（0755）82021155

联系人：吕奇志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南楼 502 房

电话：（010）88082426

传真：（010）88082018

联系人：张圆圆

3)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银行大厦 801B 室

电话：（021）68876878

传真：（021）68876821

联系人：李化怡

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办公地址：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I 座 1001 室

电话：（027）85557881

传真：（027）85557973

联系人：祁明兵

5)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 10 号富力中心 24 楼 07 单元

电话：（020）38927993

传真：（020）38927990

联系人：周樱

2、其他销售机构

（1）银行销售机构

1)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钢铁大街 6 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钢铁大街 6 号

法定代表人：李镇西

联系人：张建鑫

客户服务电话：95352

网址：www.bsb.com.cn

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法定代表人：张东宁

联系人：张喆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 218 号渤海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 218 号渤海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伏安

联系人：王宏

客户服务电话：95541

网址：www.cbhb.com.cn

4)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88 号天安国际大厦 49 楼

办公地址：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88 号天安国际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陈占维

联系人：朱珠

客户服务电话：4006640099

网址：www.bankofdl.com

5)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城区南城路 2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城区南城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王耀球

联系人：杨亢

客户服务电话：961122

网址：www.drcbank.com

6)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莞城区体育路 21 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体育路 21 号

法定代表人：卢国锋

联系人：陈幸

客户服务电话：4001196228

网址：www.dongguanbank.cn

7)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六一北路 158 号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六一北路 158 号

法定代表人：苏素华

联系人：黄钰雯

客户服务电话：400-893-9999

网址：www.fjhxbank.com

8)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和居委会拥翠路 2 号

办公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和居委会拥翠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姚真勇

客户服务电话：0757-22223388

网址：www.sdebank.com

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13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甲 2 号

法定代表人：杨明生

联系人：陈泾渭

网址：www.cgbchina.com.cn

1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 号信合大厦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 号信合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继康

客户服务电话：95313

网址：www.grcbank.com

1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庆春路 46 号杭州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杭州市庆春路 46 号杭州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太普

联系人：严峻

客户服务电话：95398

网址：www.hzbank.com.cn

12)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市安庆路 79 号天徽大厦 A 座

办公地址：合肥市安庆路 79 号天徽大厦 A 座

法定代表人：李宏鸣

联系人：叶卓伟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6588

网址：www.hsbank.com.cn

13)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湖大路 1817 号

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湖大路 1817 号

法定代表人：张宝祥

联系人：孟明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6666

网址：www.jlbank.com.cn

14)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和平中路 413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和平中路 413 号

法定代表人：陆向阳

联系人：蒋娇

客户服务电话：0519-96005

网址: www.jnbank.com.cn

15)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中路 66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中路 66 号

法定代表人: 季颖

联系人: 朱芳

客户服务电话: 0512-96065

网址: www.zrcbank.com

1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牛锡明

联系人: 张宏革

客户服务电话: 95559

网址: www.bankcomm.com

17)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洛阳洛龙区开元大道 256 号

办公地址: 河南洛阳洛龙区开元大道 256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建甫

联系人: 李亚洁

客户服务电话: 96699

网址: www.bankofluoyang.com.cn

1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 谢永林

联系人：张莉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网址：bank.pingan.com

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高国富

联系人：唐苑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2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金煜

联系人：汤征程

客户服务电话：95594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21)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涪江路 1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滨江中路一段 97 号

法定代表人：黄光伟

客户服务电话：400-16-96869

网址：www.cgnb.cn

22)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 25 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 25 号

法定代表人：李宗唐

联系人：李岩

客户服务电话：4006960296

网址：www.bank-of-tianjin.com.cn

23)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温州市车站大道 196 号

办公地址：温州市车站大道 196 号

法定代表人：邢增福

联系人：林波

客户服务电话：96699（浙江），962699（上海），0577-96699（其他地区）

网址：www.wzbank.cn

2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邓炯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5)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温岭市三星大道 168 号

办公地址：温岭市三星大道 168 号

法定代表人：江建法

联系人：刘兴龙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6521

网址：www.mintaibank.com

2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杭州市庆春路 288 号

办公地址：中国杭州市庆春路 288 号

法定代表人：沈仁康

联系人：沈崑杰

客户服务电话：95527

网址：www.czbank.com

2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联系人：刘秀宇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联系人：穆欣欣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王未雨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 www.ccb.com

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 洪崎

联系人: 穆婷

客户服务电话: 95568

网址: www.cmbc.com.cn

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 周慕冰

联系人: 邱泽滨

客户服务电话: 95599

网址: www.abchina.cn

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 陈四清

联系人: 陈洪源

客户服务电话: 95566

网址: www.boc.cn

3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国华

联系人：王硕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址：www.psbc.com

3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联系人：迟卓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35)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郑东新区 CBD 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金座大厦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郑东新区 CBD 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金座大厦

法定代表人：窦荣兴

客户服务电话：95186

网址：www.zybank.com.cn

36)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广东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东 1346 号

办公地址：中国广东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东 1346 号

法定代表人：刘晓勇

联系人：李阳

客户服务电话：400-880-0338 或 96588（广东省外请加拨 0756）

网址：www.crbank.com.cn

(2) 证券公司销售机构

1)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1 幢 32 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600 号 1 幢 32 楼

法定代表人：钱华

联系人：王冠昌

客户服务电话：4001-962-502

网址：www.ajzq.com

2)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联系人：陈剑虹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3)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联系人：蔡霆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ewww.com.cn

4)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5 号庄家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5 号庄家金融大厦 23-26 层

法定代表人：翟建强

联系人：马辉

客户服务电话：河北省内：95363 、河北省外：0311-95363

网址：www.s10000.com

5)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28 层

办公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36 层

法定代表人：蔡一兵

联系人：郭静

客户服务电话：95317

网址：www.cfzq.com

6)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

办公地址：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联系人：陶志华

客户服务电话：95336

网址：www.ctsec.com

7)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 楼、16 楼、17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 楼、16 楼、17 楼

法定代表人：丁益

联系人：金夏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网址：www.cgws.com

8)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尤习贵

联系人：奚博宇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9)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城区迎宾街 15 号桐城中央 21 层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治路世贸中心 12 层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人：薛津

客户服务电话：4007-121212

网址：www.dtsbc.com.cn

10)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毛诗莉

客户服务电话：9535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1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 6666 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 666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联系人：安岩岩

客户服务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12)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

办公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

法定代表人：陈照星（代）

联系人：李荣

客户服务电话：95328

网址：www.dgzq.com.cn

13)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联系人：汤漫川

客户服务电话：95309

网址：www.dxzq.net

1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华侨国际大厦24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盘古大观A座40层

法定代表人：高利

联系人：丁敏

客户服务电话：95571

网址：www.foundersc.com

1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何耀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址: www.ebscn.com

1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5、7、8、17、18、19、38-44 楼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联系人: 黄岚

客户服务电话: 95575

网址: www.gf.com.cn

17)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 邱三发

联系人: 梁微

客户服务电话: 95396

网址: www.gzs.com.cn

1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 杨德红

联系人: 芮敏祺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66/95521

网址: www.gtja.com

1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联系人：周杨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赵洋洋

客户服务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21)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 157 号 7—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王虹

客户服务电话：95547(福建省外电信、联通用户暂加拨 0593-95547)

网址：www.hfzq.com.cn

22)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察古大道 1-1 君泰国际 B 栋一层 3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6 楼

法定代表人：林立

联系人：胡倩

客户服务电话：400-188-3888

网址：www.chinalin.com

23)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1 至 18 层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联系人：孙燕波

客户服务电话：95390

网址：www.hrsec.com.cn

2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庞晓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5)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华西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谢国梅

客户服务电话：95584

网址：www.hx168.com.cn

2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8 层 A01、B01 (b)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俞洋

联系人：杨莉娟

客户服务电话：95323/4001099918（全国）/021-32109999/029-68918888

网址：www.cfsc.com.cn

27)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三路 833 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联系人：姜志伟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28)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袁伟涛

客户服务电话：400-860-8866

网址：www.kysec.cn

29)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惠州市江北东江三路 55 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北楼 10 层

法定代表人：徐刚

联系人：彭莲

客户服务电话：95564

网址：www.lxsec.com

30)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2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冯鹤年

联系人：韩秀萍

客户服务电话：95376

网址：www.msza.com

3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曹实凡

联系人：周一涵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stock.pingan.com

3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办公地址：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联系人：郭熠

客户服务电话：95573/400-666-1618

网址：www.i618.com.cn

33)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西路 399 号明天广场 20 楼

法定代表人：陈灿辉

联系人：徐璐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999

网址：www.shhxzq.com

34)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 7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 7 楼

法定代表人：李俊杰

联系人：邵珍珍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3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李玉婷

客户服务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36)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 4 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广场 A 座 37 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夏旻

客户服务电话：95391/4008005000

网址：www.tfzq.com

37)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室 47 层 01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室 47 层 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立功

联系人：马国栋

客户服务电话：4001840028

网址：www.wkzq.com.cn

38)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 232 号陕西信托大厦

办公地址：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 232 号陕西信托大厦 16-17 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梁承华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网址：www.westsecu.com

3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法定代表人：吴坚

联系人：张煜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95355

网址：swsc.com.cn

40)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联系人：李欣

客户服务电话：95351

网址：www.xcsc.com

41)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法定代表人：叶顺德

联系人：田芳芳

客户服务电话：95399

网址: www.xsdzq.cn

4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联系人: 尹旭航

客户服务电话: 95321

网址: www.cindasc.com

43)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兴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兰荣

联系人: 乔琳雪

客户服务电话: 95562

网址: www.xyzq.com.cn

4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联系人: 林生迎

客户服务电话: 95565

网址: www.newone.com.cn

45)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浙商证券大楼8楼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联系人：陈姗姗

客户服务电话：95345

网址：www.stocke.com.cn

46)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毕明建（代）

联系人：杨涵宇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1166

网址：www.cicc.com.cn

47)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盘古大观40-43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

法定代表人：何亚刚

联系人：胡创

客户服务电话：40088-05618

网址：www.e5618.com

4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辛国政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或 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49)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7层、8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7 层、8 层

法定代表人：黄扬录

联系人：罗艺琳

客户服务电话：95329

网址：www.zszq.com

5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 66 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 18 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许曼华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5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刘畅

客户服务电话：95587/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5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郑慧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5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联系人：刘晓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zxwt.com.cn

(3) 期货公司销售机构

1) 中信建投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07 号上站大楼平街 11-B，名义层 11-A，8-B4，9-B、C

办公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07 号皇冠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彭文德

联系人：刘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7-780

网址：www.cfc108.com

2)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14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14 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莹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4) 第三方销售机构

1)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 SOHO T3 A 座 19 层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戚晓强

客户服务电话：4000-618-518

网址：danjuanapp.com

2)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 5 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 5 层 5122 室

法定代表人：黄永伟

联系人：侯仁凤

客户服务电话：400-786-8868

网址：www.chtfund.com

3)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甲 2 号盈科中心东门 2 层

法定代表人：胡伟

联系人：陈铭洲

客户服务电话：400-618-0707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4)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熊小满

客户服务电话：010-56282140

网址: www.hcjjjin.com

5) 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22 层 2603-06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京东总部 A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 陈超

联系人: 江卉

客户服务电话: 95118

网址: fund.jd.com

6)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
科研楼 5 层 518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
科研楼 5 层 518 室

法定代表人: 李昭琛

联系人: 吴翠

客户服务电话: 010-62675369

网址: www.xincai.com

7)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66 号建威大厦 1208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66 号建威大厦 1208 室

法定代表人: 王昌庆

联系人: 罗细安

客户服务电话: 400-001-8811

网址: www.zcvc.com.cn

8)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 15-1 号邮电新闻大厦 2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 15-1 号邮电新闻大厦 2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马林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000

网址：www.myfund.com

9)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 9 号高地中心 1101 室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 9 号高地中心 1101 室

法定代表人：于海锋

联系人：黄飏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566

网址：www.pyfund.cn

10)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于扬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11)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F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韩爱彬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12)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刘汉青

联系人：王锋

客户服务电话：95177

网址：www.snjijin.com

13)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 32 号 c 栋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朱了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14)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张佳琳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websiteIII/html/index.html

15)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王诗珩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16)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 1 幢 2 楼 26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李一梅

联系人：仲秋玥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网址：www.amcfortune.com

17)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宜山路 700 号普天信息产业园 2 期 C5 栋汇付天下总部大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金佶

联系人：钱诗雯

客户服务电话：440-8202-819

网址：www.chinapnr.com

18)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陆家嘴软件园 10 号楼 12 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陈孜明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775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19)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何雪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com

20)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10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高莉莉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1)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法定代表人：马令海

联系人：邓洁

客户服务电话：010-58325327

网址：8.jrj.com.cn

22) 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卓越世纪中心 1 号楼 1806-1810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卓越世纪中心 1 号楼 1806-1810

法定代表人：卓紘晶

联系人：王妮萍

客户服务电话：4006-877-899

网址：www.dowinfund.com

23)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邓爱萍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24)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 C 座 505 室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谭磊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jjm.com.cn/

25)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SOHO 现代城 C1809

法定代表人：戎兵

联系人：魏晨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5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26) 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45 号（锦昌大厦）1 幢 10 楼 1001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55 号锦昌大厦 1 号楼 1 楼金观

法定代表人：徐黎云

联系人：来舒岚

客户服务电话：400-068-0058

网址: www.jincheng-fund.com

27)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办公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路 18 号同花顺大楼

法定代表人: 凌顺平

联系人: 吴强

客户服务电话: (0571)56768888

网址: www.5ifund.com

28) 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 14 号 1 幢 11 层 1103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 16 号 1 幢 11 层

法定代表人: 路瑶

联系人: 侯英建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160

网址: www.cifcofund.com

29) 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13 号楼 A 座 9 层 908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浦项中心 A 座 9 层 04-08

法定代表人: 李招弟

联系人: 李艳

客户服务电话: 400-059-8888

网址: www.zscffund.com

30)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 肖雯

联系人：黄敏嫦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根据实情，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或变更上述代销机构，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 43 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办公室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 43 层

联系电话：（0755）82021106

传真：（0755）82021165

负责人：吴群莉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40 层

法定代表人：王玲

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 A 座 40 层

联系电话：（0755）22163333

传真：（0755）22163390

联系人：宋萍萍

经办律师：靳庆军、宋萍萍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法定代表人：李丹

办公室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魏佳亮

经办会计师：许康玮、陈熹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鹏华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运作方式及类型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在适度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精选大消费类的优质上市公司，力求超额收益及长期资本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投资于大消费类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资产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40%；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本基金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调整上述投资比例，或将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品种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微观经济运行态势、政策环境、利率走势、证券市场走势等及证券市场现阶段的系统性风险以及未来一段时期内各大类资产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

分析评估，运用定量及定性相结合的手段，制定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致力于挖掘大消费类行业中的优质上市公司。通过对宏观经济、行业竞争格局、企业竞争优势等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精选具有良好基本面及估值优势的大消费类上市公司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1）大消费类行业的范畴

本基金所指的大消费类是指为了满足个人日常生活所需，所购买、使用商品或接受服务的直接或间接的行为。大消费类行业包括消费行业以及与消费行业密切相关的行业。消费行业指居民通过货币购买有形或无形的消费品所形成的行业。如果按照消费对象划分，消费行业可分为两大类：一是实物消费，即以商品形式存在的消费品的消费，比如食品、饮料、日用品等；二是劳务消费，即以劳务形式存在的消费品的消费，比如旅游、教育、娱乐等。消费行业密切相关的行业指为生产消费品的行业提供服务或产品的行业，比如银行为企业运作提供融资或贷款，航空货运物流为实物商品运输提供航空货运、快递及物流服务，包装印刷为食品、日化产品、医药等提供外包装等。

以申银万国的行业分类为例，申银万国 23 个一级行业分类标准中属于大消费类行业的包括餐饮旅游、电子元器件、房地产、纺织服装、公用事业、交通运输、交运设备、家用电器、建筑建材、金融服务、农林牧渔、轻工制造、商业贸易、食品饮料、信息服务、信息设备、医药生物等。

（2）个股选择

本基金根据消费及消费相关行业的定义筛选出备选股票池，并在此基础上通过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挖掘优质的大消费类上市公司，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1) 自上而下

本基金根据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居民不同收入水平和财富水平下，大消费类各个子行业不同发展周期，寻找消费领域带来的投资机会，发掘在消费增长的某个阶段体现出增长较快特征的行业。根据发达国家经验，随着收入和财富水平的不断提高，有些行业在消费支出中占有的比重将越来越大，比如医疗、娱乐、交通等行业，增速会快于整个消费行业，长期来看，更容易孕育有竞争优势的公司。

2) 自下而上

①公司基本面

通过对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格局、市场地位、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发展潜力、经营能力、核心产品竞争力、公司治理结构、管理层经营能力、人才资源等各方面的分析研究,选择基本面优异的上市公司。

②公司估值水平

公司的估值决定于公司的资产负债及其获利能力,通过相对估值法及绝对估值法选取价值被低估的上市公司,主要采用的估值指标包括 PE、PEG、PB、EV/EBITDA 等。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久期配置、类属配置、期限结构配置等,采取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发掘和利用市场失衡提供的投资机会,实现债券组合增值。

4、权证产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及价值挖掘策略、价差策略、双向权证策略等寻求权证的合理估值水平,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沪深 300 指数选择科学客观,行业代表性好,流动性高,抗操纵性强,是目前市场上较有影响力的股票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综合债指数的选择债券的信用类别覆盖全面,期限构成宽泛,适于做基金债券资产的业绩比较基准。基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限制,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忠实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中高预期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70,569,204.69	90.06
	其中：股票	370,569,204.69	90.0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328,899.43	9.56
8	其他资产	1,552,810.27	0.38
9	合计	411,450,914.39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9,793.60	0.01
C	制造业	350,128,958.79	88.9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9,455.38	0.02

E	建筑业	3,470,054.44	0.88
F	批发和零售业	7,924,056.80	2.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104,212.41	1.8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7,559.99	0.04
J	金融业	461,924.22	0.1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9,546.97	0.0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83,796.10	0.1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1,243.66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15,299.99	0.0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3,302.34	0.05
S	综合	-	-
	合计	370,569,204.69	94.15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79	水井坊	945,007	39,520,192.74	10.04
2	000858	五粮液	675,490	38,692,067.20	9.83
3	000568	泸州老窖	679,662	38,129,038.20	9.69
4	600519	贵州茅台	69,889	36,177,341.96	9.19
5	000651	格力电器	571,779	21,670,424.10	5.51
6	002036	联创电子	743,500	15,420,190.00	3.92
7	000063	中兴通讯	485,480	13,739,084.00	3.49
8	600702	沱牌舍得	329,700	12,887,973.00	3.27
9	603816	顾家家居	228,629	11,955,010.41	3.04
10	603833	欧派家居	114,129	11,653,712.19	2.96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6日公告：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证监局”）对公司董事徐自发先生下达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徐自发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7〕39号，以下简称“《决定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决定书》的主要内容

“徐自发，经查，你于 2015 年 6 月起至今任格力电器董事。2016 年 11 月 24 日，你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买入格力电器股票 575,300 股，成交均价为 26.39 元/股，成交金额 1518.22 万元。2017 年 5 月 22 日，你再次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卖出格力电器股票 400,825 股，成交均价为 33.45 元/股，成交金额 1340.76 万元。你作为格力电器的董事，将持有的格力电器股票在买入后不足 6 个月卖出，违反了《证券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现对你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你应该认真吸取教训，加强证券法律法规学习，严格规范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杜绝此类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二、相关说明

徐自发先生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了本公司部分股份。减持过程中，因其委托某券商营业部客户经理对短线交易相关法律法规理解偏差，出现本次短线交易。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对相关情况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徐自发先生因本次短线交易产生的收益 2,829,824.5 元已经收归公司所有。

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股票，从监管措施公告中知悉，相关问题对于公司经营并不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并不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本次监管措施对该股票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告：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送达的《关于对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17】205 号）（以下简称“处分决定”）。现将《处分决定》内容公告如下：

一、处分决定的全文

当事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所：江西省南昌高新开发区京东大道 1699 号

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紫阳大道 3088 号泰豪科技广场 A 栋 2115 室，公司控股股东之一

韩盛龙，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裁

陆繁荣，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裁

罗顺根，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经查明，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电子”或“公司”）、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盛投资”）、韩盛龙、陆繁荣和罗顺根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2016年1月至4月，公司控股股东之一鑫盛投资两次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金额共计5,940万元。鑫盛投资所占用资金已分别于2016年5月、9月全部归还。公司未对上述事项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临时报告披露义务，且公司2016年一季报披露称不存在控股股东对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半年报披露称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4条、第2.1条、第10.2.4条、第10.2.5条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2.1.5条、第2.1.6条的规定。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鑫盛投资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4条、第2.3条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4.2.2条、第4.2.3条、第4.2.11条、第4.2.12条的规定，以及其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及承诺书》中作出的承诺，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重要责任。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裁韩盛龙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4条、第2.1条、第2.2条、第2.3条、第3.1.5条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4.1.1条、第4.2.1条、第4.2.2条、第4.2.3条、第4.2.7条、第4.2.11条、第4.2.12条的规定及其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及承诺书》中作出的承诺，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重要责任。

公司董事兼副总裁陆繁荣、财务总监罗顺根未能恪尽职守、履行诚信勤勉义务，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4条、第2.2条和第3.1.5条的规定，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重要责任。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7.2条、第17.3条及第17.4条和本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开谴责标准》第六条的规定，经本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所作出如下处分决定：

- 一、对公司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 二、对公司控股股东鑫盛投资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 三、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韩盛龙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 四、对公司董事兼副总裁陆繁荣、财务总监罗顺根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对于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的上述违规行为和本所给予的上述处分，本所将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并向社会公布。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所作出的上述公开谴责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处分决定书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所申请复核。

二、公司、董事长及相关当事人致歉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之一鑫盛投资两次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金额共计 5,940 万元。鑫盛投资所占用资金已分别于 2016 年 5 月、9 月全部归还。公司未对上述事项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临时报告披露义务，且公司 2016 年一季报披露称不存在控股股东对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半年报披露称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该行为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及承诺书》中作出的承诺，公司、董事长及相关当事人受到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为此，公司、董事长及相关当事人向公司全体股东表示诚挚的歉意。

三、公司说明

公司董事会在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决定后，及时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传达。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以此为戒，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有关规定，确保公司依法依规运作，杜绝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受到深交所公开谴责纪律处分后，影响公司 12 个月内不能在证券市场再融资。

四、违规事项的整改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关于对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6】16 号）和《关于对韩盛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6】17 号），并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采取了相应的行政监管措施。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长本人对上述问题高度重视，并按照《决定书》的要求，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及时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及时召开了专题会议，总结教训，提出了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整改措施。鑫盛投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事项已于 2016 年 9 月整改完毕。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7 日采取网络方式召开公开致歉会。公司将以此次深交所给予的纪律处分为契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治理重要性的认识，持续加强董事、监

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完善内控制度，采取有效措施杜绝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

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股票，从监管措施公告中知悉，相关问题对于公司经营并不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并不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本次监管措施对该股票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的其它证券中本期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87,510.2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977.25
5	应收申购款	1,359,322.7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52,810.27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未经审计）：

	净值增长率 1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 2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 3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 4	1-3	2-4
2010 年 12 月 28 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0.80%	0.48%	0.77%	1.29%	0.03%	-0.81%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7.86%	1.09%	-19.44%	1.04%	1.58%	0.05%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5.19%	1.21%	7.09%	1.02%	-1.90%	0.19%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5.38%	1.39%	-5.90%	1.12%	21.28%	0.27%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6.12%	1.36%	42.57%	0.97%	-6.45%	0.39%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7.65%	2.65%	7.37%	1.99%	30.28%	0.66%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8.32%	1.79%	-8.39%	1.12%	-9.93%	0.67%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32.77%	1.07%	12.76%	0.46%	20.01%	0.61%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104.20%	1.61%	29.37%	1.20%	74.83%	0.41%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1.5\%\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25\%\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7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特定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 M（元）	特定申购费率
M<100 万	0.6%
100 万 ≤ M <500 万	0.6%
M ≥ 500 万	每笔 1000 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 M（元）	申购费率
M<100 万	1.5%
100 万 ≤ M <500 万	1.0%
M ≥ 500 万	每笔 1000 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2、赎回费率

持有年限（Y）	赎回费率
Y<1 年	0.5%
1 年 ≤ Y <2 年	0.25%
Y ≥ 2 年	0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申请人承担，并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

赎回费总额的 25%归基金财产，75%用于支付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等。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五）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管理人原公告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部分明确了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和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 2、在“第三部分基金管理人”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 3、在“第四部分基金托管人”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 4、在“第五部分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 5、在“第七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 6、在“第八部分基金投资”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 7、在“第九部分基金业绩”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 8、在“第二十部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 9、在“第二十一部分其他披露事项”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2018 年 2 月